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	

		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翁志刚	吴穗	吴志辉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9 年	2011 年	2010 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7 年	2008 年	2012 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9 年	2011 年	2012 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2 年	2020 年	2021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2023 年，签署永兴材料、金石资源、传音控股、震有科技、凯尔达和天奈科技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金石资源、凯尔达和天奈科技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签署传音控股、金石资源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传音控股、金石资源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签署传音控股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签署东利机械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和仁科技、华统股份、士兰微、杭州屹通、传音控股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东利机械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告；2021年，签署金石资源2020年度审计报告。	告。	年复核和仁科技、华统股份、士兰微、杭州屹通、传音控股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复核士兰微、华统股份、和仁科技2020年度审计报告。
--	---------------------------	----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70万元（含税）。审计费用是根据公司业务规模、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协商确定。公司将继续依据前述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过往的业务合作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况，具有良好的诚信水平，同意聘请天健作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提供相关服务，聘期一年，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